

解析跨大西洋貿易 與投資夥伴協議（TTIP）： 理想與現實的可能矛盾*

賴昀辰**

摘要

本文透過對解析跨大西洋貿易與投資夥伴協議（TTIP）的研究，不僅反省新自由主義可能的困境，也對 TTIP 是否會影響歐洲統合的基石，以及 TTIP 能否扮演經濟上的北約（an economic NATO）角色提出看法。為解決 2008 年以來的經濟危機，歐美的政治菁英基於新自由主義理念企圖推動去管制化（deregulation）來降低生產成本，雙方認為跨大西洋貿易與投資夥伴協議（TTIP）可以為衰退的歐美經濟帶來成長。但研究顯示，TTIP 帶來的成長是極其有限的；同時，此類研究被批評使用過於理想化的理論模型且具有強烈的目的性導向，即使如此樂觀的評估為真，其所估計的成長也不足為道。反觀創建 TTIP 的成本以及後續的負面效應，TTIP 實際上會為美歐社會帶來許多問題，包括食安、消費者保護、勞工、環境、農業及醫療部門競爭，以及成長利益分配不均等各層面爭議，甚而有可能危及歐洲統合的基石。目前 TTIP 的談判陷入僵局，美歐雙方必須正視 TTIP 的潛在問題，才有可能繼續推動想像中的「經濟北約」。

關鍵詞：美歐關係、歐盟、TTIP、貿易自由化、新自由主義

* DOI:10.6166/TJPS.70(121-158)

** 德國柏林自由大學政治學博士，Email: yunchen.lai@gmail.com。

收稿日期：105 年 7 月 18 日；通過日期：105 年 12 月 5 日

壹、跨大西洋貿易與投資夥伴協議背景介紹

自 2008 年美國金融海嘯以及 2010 年歐洲歐債危機以來，歐洲及美國深陷經濟問題泥淖。為了刺激經濟成長以及解決就業問題，歐美目前著手進行跨大西洋貿易與投資夥伴協議（Transatlantic Trade and Investment Partnership, TTIP，或可稱 Transatlantic Free Trade Agreement, TAFTA，以下簡稱 TTIP）的談判，企圖以貿易自由化來增加投資、刺激經濟成長。自由貿易的理念源於歐洲，一向被視為刺激經濟成長的一帖良藥。然而以自由貿易為基礎的 TTIP 在歐洲卻似乎不怎麼受到歡迎，公民團體發動一次次的抗議遊行，企圖阻止此投資協議的簽署。究竟為何 TTIP 會遭受如此大的反彈聲浪，它是如歐盟執委會（European Commission）所提倡的，是解決歐洲經濟問題的一帖良藥，還是如一些公民所言，將造成歐洲社會問題擴大呢？而公民對於 TTIP 的反對，又將對歐洲統合造成何種影響？TTIP 凝聚歐美的功能有多大，能夠發揮「經濟北約」(an economic NATO) 的功能嗎？這些都是本文主要想探討的問題。

台灣學界目前討論 TTIP 效應的研究不多，有從經濟觀點出發，討論此協定簽訂後將對台灣產生的經濟影響（陳孟君，2014），也有從歐洲選舉來看 TTIP 的談判前景（吳柏寬，2014）。總體而言，在台灣學界較缺乏從政治經濟學的角度來分析 TTIP 的整體效應。本文企圖以政治經濟學的視野來評估 TTIP 此協定本身的正負面效果，以及其對歐洲產生的衝擊，來討論現今全球化下的經濟整合浪潮對於參與者的利弊得失，以及 TTIP 能否強化歐美在國際政經上的影響力。

TTIP 的類似構想早在 1990 年代中期就已由德國提出（Donges et al., 1997: 113-114；Siebert, 2013），但美國當時未同意此提議。2007 年當德國輪值歐盟主席時又重新提出此構想，德國總理梅克爾（Angela Merkel）提出跨大西洋經濟委員會（Transatlantic Economic Council, TEC，以下簡稱 TEC）來重啟跨大西洋計劃（Techau, 2013）。TEC 中除了美歐雙方官方代表之外，還納入了民間代表，包括美國商會（US Chamber of Commerce）、歐洲商會（Business Europe）、智庫，如貝塔斯曼基金會（Bertelsmann Foundation）

等。TEC 為跨大西洋計劃的協商進行了初步工作 (European Commission, 2013b)，在 2011 年的歐美高峰會上，TTIP 的協商被正式提出 (Venhaus, 2015: 1)。

美國與歐盟的經濟生產占了將近全世界國內生產毛額 (Gross Domestic Product, GDP，以下簡稱 GDP) 的一半，而美國及歐盟的貿易量更占了全球貿易量的三分之一 (Bizzarri, 2013: 27)。美國是歐盟最大的貿易夥伴，有 20% 的歐洲出口商品仰賴美國市場，而歐洲進口產品中也有 15% 來自美國 (Raza et al., 2014)。TTIP 形成之後，將成為舉足輕重的經濟共同體，歐盟執委會前貿易專員德古特 (Karel De Gucht) 稱 TTIP 為「跨大西洋內部市場」(The Transatlantic Internal Market)，而美國前國務卿希拉蕊 (Hillary Clinton) 則稱其為「經濟上的北大西洋公約組織」(an economic NATO) (Defraigne, 2014)。

貳、跨大西洋貿易投資夥伴協議的創立考量

TTIP 的創立考量主要有四個層面，首先是在金融危機帶來的經濟問題之下，基於對新自由主義的信仰，認為貿易自由化可以刺激經濟成長帶來就業。其次是在制度層面，由於產業部門與政府部門的緊密聯繫，使產業能夠遊說政府推動減少生產成本的新貿易聯盟。其三是在 WTO 多哈會談的僵局下，TTIP 形成之後的市場力量，使 TTIP 成為一個能夠在世界制定自由貿易規則、推動自由貿易的新方案。最後基於地緣政治利益考量，對於歐洲而言，歐洲擔憂美國與亞太合作加強後，歐洲會被美國忽略，因此希望以 TTIP 重新鞏固美歐關係；而對美國而言，TTIP 所制定的新貿易政策可幫助美國鞏固其在世界經濟的領導地位。

2000 年代末期，大西洋兩岸連續遭受重大經濟打擊。先是 2008 年美國發生由次級房貸而引起的金融海嘯，除了重創美國經濟外，更使與美國經濟往來密切的歐盟遭受重大打擊。就在全球經濟仍因為金融海嘯而持續低靡之時，2009 年，希臘新就任總理帕潘德里歐 (George Papandreu) 宣布前任總理掩蓋國家債務，歐盟統計局遂將希臘赤字由 3% 急遽上修至 13%，使得投資市場對希臘債務失去信心紛紛撤資，並接連引爆歐元區經濟體質

較弱的歐豬五國債務違約風險，¹一連串的效應導致了歐債危機（邱奕宏，2012）。

經過兩次重大金融危機的打擊後，歐洲與美國的經濟衰退，歐盟尤其面臨經濟成長低迷問題。以 2009 年為例，歐盟平均成長率為 -4.30%，除了波蘭 (1.60%) 以及比利時 (2.90%) 仍有正成長外，其餘歐盟國家皆為負成長。儘管 2010 與 2011 年有些微改善，但歐盟的成長率仍然與里斯本條約所訂定的 3% 成長率相差甚遠（張福昌，2012：16），於是深陷在經濟危機的歐洲必須促進經濟成長和提高歐盟內部的就業情況（Defraigne, 2014）。在新自由主義思維下，貿易自由化是促進經濟成長和就業的良藥，於是促進美歐雙方貿易自由化的 TTIP 構想應運而生。

新自由主義是當代經濟主流，我們活在一個由新自由主義所主宰的時代（Saad-Filho & Johnston, 2005: 1）。新自由主義是一種政治經濟學理念，認為藉由將自由經濟制度化，包括財產私有化、保障個體自由、推動自由市場、推動自由貿易之後，能使得社會福利最適化（Harvey, 2007: 22）。亦即，新自由主義認為自由市場是最佳的經濟機制（Lapavitsas, 2005: 30）。新自由主義起源於海耶克（Friedrich von Hayek）（Lapavitsas, 2005: 30），在雷根及柴契爾政府得到實踐（Harvey, 2007: 23），發展至今有眾多討論核心，有的著重如何新自由主義為何強調需鬆綁國家的管制（Harvey, 2007；Palley, 2005；Shaikh, 2005），有的則是討論如何將國家管制制度化、透明化（Munck, 2005；Viktorin, 2008），有的則討論去管制化後的前景與衝擊（Panitch & Konings, 2009），本文所探討的新自由主義則著重於自由市場及貿易自由化可以促進國家經濟成長的部分。

新自由主義認為市場會自動因應社會結構調整到最佳狀況，只要不要

¹ 歐豬五國指的是歐元區內經濟體質較弱、財政赤字高、有債務違約風險的 5 個會員國，包括葡萄牙 (Portugal)、義大利 (Italy)、愛爾蘭 (Ireland)、希臘 (Greece)、西班牙 (Spain)。此一詞最早是由 Juliane von Reppert-Bismarck 所提出，其在 2008 年撰寫了〈Why Pigs Can't Fly〉一文，刊登於《新聞周刊》(Newsweek)，將地理位置相近，經濟結構相似，國家財政問題相像的葡萄牙、義大利、希臘、西班牙，取其英文名稱的第一個字母，稱為「PIGS」。另外愛爾蘭雖然與此四國地理位置不是那麼接近，但愛爾蘭卻有著類似的財政赤字問題，因此目前將五國統稱為「歐豬五國」(PIIGS)。詳情請見 Reppert-Bismarck (2008)。

有過多的干涉和限制，市場會自動調整到滿足所有經濟需求，包括會將所有的經濟資源做最佳化的利用，以及產生完全就業（Shaikh, 2005: 41）。因此除了保障個人財產的軍事、防衛、司法等需求之外，新自由主義主張國家不應對市場干涉過多，才能讓所有資源有效利用，產生完全就業。否則政府的干涉會造成制度偏差（bias），使利益偏向特定族群，造成資源浪費以及效率不佳（Harvey, 2007: 22）。在這樣的信仰下，若要解決經濟成長停滯以及失業率問題，就必須放寬政府對市場的限制，因此 TTIP 的重點在於削減政府對企業的管控，以減少生產成本，刺激美歐經濟成長以及提高就業率。新自由主義的論點是，一旦規則壁壘消失，競爭會增加，市場會更加有效率和創新。共同市場將會帶來經濟規模，有利於消費者，消費的增加將會健全經濟、創造工作機會（Venhaus, 2015: 6）。另外由經濟理論模型來看，在自由貿易下，雖然國內生產會因為市場價格下降而降低，但進口會提高，國內整體消費會因為市場價格降低而提高，進而帶動就業（Petersen, 2013: 18）。

TTIP 計劃透過減少產業的生產成本而降低價格（Bizzarri, 2013: 6），而產業的看法是，歐美市場的規則差異為他們增加了很多不必要的生產成本。歐美的企業認為，相較於中國或美國的寬鬆規則，歐盟的管制政策增加了生產成本、阻礙了歐洲公司的成長，使得歐洲公司在面對其他競爭者時處於弱勢，同時也為美國的公司進入歐盟市場製造了障礙，增加外國公司的生產成本。例如在歐洲，汽車必須經過第三方檢驗，然而在美國，只要汽車公司自我檢驗即可（De Ville, 2014: 16）。因此在歐洲，汽車工業必須多負擔第三方檢驗的生產成本，而外國汽車要進入歐洲市場時，也必須負擔第三方檢驗成本，使得銷往歐洲的汽車生產成本高於銷往其他地方的產品（De Ville, 2014）。此外，由於不同的市場的不同規定，廠商必須設立不同生產線以生產不同物品，增加了額外成本（Petersen, 2013: 19）。基於成本的考量，美歐雙邊企業界皆主張，必須削減美歐之間的規則差異（Bizzarri, 2013: 11）。

歐美產業擁有力強大的遊說團體，在產業及遊說團體與政府組織之間的裙帶關係下，大西洋雙邊的企業要求政府應設立主動性要求（proactive requirement），也就是在 TTIP 應允許利益關係人（stakeholder）與政府部

門一起制定規則。基於這樣的需求，歐盟執委會前貿易專員德古特提出創立一個由技術官僚以及產業代表組成的「監管合作委員會」(Regulatory Cooperation Council)，來調和雙方之間的規則，並且共同決定未來任何新規則的議案 (Maier, 2013)。因此，TTIP 的推動有很大的原因可說是來自於產業的利益以及產業遊說團體的力量。

此外，2008 年以來的金融危機使得美歐希望能夠繼續推動貿易自由化來刺激經濟成長，然而世界貿易組織 (World Trade Organization, WTO，以下簡稱 WTO) 推動貿易自由化的多哈談判卻遭遇僵局，因此美歐必須想辦法為 WTO 的談判停滯找出因應措施 (Venhaus, 2015)。美歐認為，即使多哈會談面臨困境，但未來美歐之間的區域自由貿易聯盟若能夠形成，則美歐的自由貿易聯盟將可為全球貿易市場制定規則，亦即美歐的共識就能夠直接成為世界貿易規則，如此就能繼續推動貿易自由化的進程。因此，TTIP 被美歐視為因應 WTO 僵局問題的解決之道 (Bizzarri, 2013: 27)。

除了經濟利益的考量之外，戰略目的也是 TTIP 形成的關鍵之一。事實上，美國與歐洲雖為傳統盟友，但美國與歐洲在政治上、經濟上、文化上的差異及競爭，也使得美歐之間有若干衝突，尤其是理念價值以及文化方面，歐洲有著獨特的堅持 (Kaelberer, 2004)，例如美歐之間就曾經為了基因改造產品而曾經在 WTO 中啟動爭端解決機制。為了刺激停滯的經濟，美國和歐盟必須放下歧見建立新的貿易同盟以對抗新興經濟體，以維持其在全球事務上影響力的策略，而 TTIP 即為美歐希望能夠重新掌控全球政治主導權的嘗試 (Bizzarri, 2013: 6)。隨著新興經濟體如巴西、俄羅斯、印度、中國、南非的經濟起飛，美歐逐漸感受到自己在全球的領導地位受到挑戰，TTIP 的創立可以重新穩固西方政治權力 (Bizzarri, 2013: 27)。因此，對 TTIP 的倡議者而言，TTIP 不僅僅是貿易議題，更有著政治考量 (Choblet & Hager, 2014)，TTIP 的政治外溢效果 (spill-over effect) 可以重新團結西方政治夥伴，以及喚起世人對西方價值文明的重視，也就是貿易及投資應免於國家和社會干預的自由化權利 (Techau, 2013)。藉由結合大西洋兩岸的市場力量，美國和歐洲可以說服世界使用他們制定的共同標準，並且迫使世界各國必須依照 TTIP 標準推動貿易自由化 (Defraigne, 2014)，使 TTIP 在未來成為全球化的規範體系 (Bollyky & Bradford, 2013 ; Dadush, 2013 ; Techau,

2013)，增加美歐在制定全球規範的話語權。此為美歐雙方創立 TTIP 的經濟戰略考量。

此外，由於短期內多哈談判仍未見曙光，美國現轉向建立其他多邊機制，包括在亞太地區推動跨太平洋夥伴協議（Trans-Pacific Partnership, TPP，以下簡稱 TPP），以及在大西洋推動 TTIP。在 TPP 以及 TTIP 形成之後，兩大聯盟將會佔世界貿易量的 60% (Choblet & Hager, 2014: 10)，對美國而言，其新貿易政策不只可鞏固美國的政治聯盟，貿易量的高峰更可使美國重新掌握世界經濟領導權 (Dadush, 2013)。而在地緣政治的考量下，美國與亞洲國家的協商，使人認為美國已將其重心由歐洲轉向亞洲 (Dassu & Kupchan, 2013)。對歐洲而言，美國在亞太的積極行動，讓歐洲憂慮 TPP 形成之後，歐洲與美國的聯盟關係將被弱化，有些學者就認為，TPP 的成形將會削弱大西洋關係 (Choblet & Hager, 2014 ; Pareollo-Plesner, 2013)，為此歐盟必須積極促成與美國之間的夥伴協議，以避免在經濟聯盟的潮流之中被拋棄 (Venhaus, 2015)。因此，TTIP 的推動有著地緣政治戰略考量。

參、目前研究對 TTIP 預期效果之評估

一、智庫評估之預期經濟效果

執委會委託智庫評估 TTIP 之經濟效果後，認為 TTIP 將可以帶來就業增加、經濟成長，以及社會效益。TTIP 實現之後，一方面就業將增加，另一方面消費者可以以較低價格購買商品 (De Gucht, 2013 ; De Ville, 2014 ; European Commission, 2013b: 15, 50)，在購買力增加的情況下，將可以刺激經濟成長，並且帶來社會效益。

根據智庫的研究報告，TTIP 將能為所有參與國帶來利益 (Capaldo, 2014: 4)。目前執委會所援引之智庫報告有四，包括 Ecorys、CEPR、CEPII、貝塔斯曼 (Capaldo, 2014: 5-6)。四份研究中，除了貝塔斯曼之外，其他三個智庫使用相同的資料庫資料，並且都以世界銀行 (World Bank) 的「可計算一般均衡模型」(Computable General Equilibrium Model, CGE，以下簡稱 CGE 模型) 為評估基礎，而貝塔斯曼基金會使用的研究途徑則是新凱恩斯

學派的不完全就業分析引力模型。

CGE 模型假設有競爭性的部門會吸收弱勢產業釋出的包括勞動力的所有資源 (Capaldo, 2014: 5-6)。在生產要素部分，CGE 模型假設所有的生產要素，包括勞工，在自由市場中會自動達到完全利用。其次是市場的價格完全透明，最後的假設是政府赤字固定 (Raza et al., 2014)。而不完全就業分析引力模型則是著重在觀察貿易創造效果。

以 CGE 以及以不完全就業分析引力模型為基礎的四份研究報告皆認為美歐貿易協定對雙方是有利的，在未來的 10~20 年間，TTIP 會為美國帶來每年 950 億歐元的增長，而歐盟方面則是每年帶來 1,190 億歐元的成長，也就是歐盟每戶每年的所得平均可以增加 545 歐元。而歐盟的 GDP 在 10~20 年間會增加 0.3%~1.6%，失業率最多可達到 0.4% 的減少 (Cozzi, 2014)，歐盟的出口則預估會增長 5%~10% (Raza et al., 2014)。以下表 1 比較了 4 項報告對於 TTIP 經濟效果的評估。

表 1 四智庫對 TTIP 的預期效果評估

	Ecorys ²	CEPII ³	CEPR ⁴	貝塔斯曼 ⁵
歐盟 GDP 增長	0.32%~0.72%	0.0%~0.5%	0.02%~0.48%	0.52%~1.31%
美國 GDP 增長	0.13%~0.28%	0.0%~0.5%	0.01%~0.39%	0.35%~4.82%
歐盟出口增長	0.91%~2.07%	7.6%	0.16%~5.91%	Not specified
失業率降低	不變	不變	不變	0.42%

資料來源：Raza et al. (2014)

總體而言，四個智庫對於 TTIP 的預期效果評估都是正面的，因為所有的評估都認為可以帶來 GDP 增長、出口增長。在四項報告中，貝塔斯曼的報告最為樂觀，除了評估的 GDP 增長最高之外，更預期可以降低 0.42% 的

² 原報告請參見 Berden et al. (2009).

³ 原報告請參見 Fontagne et al. (2013).

⁴ 原報告請參見 Francois et al. (2013).

⁵ 原報告請參見 Bertelsmann (2013).

失業率。而在歐盟出口增長方面，則為 CEPII 的報告最為樂觀，認為可以帶來 7.6% 的出口增長。值得注意的是，TTIP 在就業方面的效果不顯著，除了貝塔斯曼認為 TTIP 可以帶來失業率的改善，其他報告皆認為失業率不會有所改變。

二、規則調和

跨大西洋貿易投資協議的主要目的是幫助產業降低生產成本以刺激經濟成長與改善失業率，然而由於美歐之間的關稅已極低，不到 3% (Capaldo, 2014；Raza et al., 2014)，在低關稅的環境下，關稅並非造成成本增加的主要原因，因此以削減關稅來降低成本的效果十分有限，於是 TTIP 的重點轉而放在移除非關稅障礙。TTIP 的主要談判內容首先為降低金融部門間的規則和規範歧異，長期目標則是建立跨北大西洋「規則合作」，以消除市場障礙、調和未來的規則，也就是建立共同標準。簡言之，雙方的合作不只是要消除現有的壁壘、調和現有的規則，也要避免未來可能因為規則而產生的貿易壁壘 (Maier, 2013: 110；Venhaus, 2015: 2)。

TTIP 談判中納入了相互承認標準 (mutual recognition of standards)，產品只有符合任一方的規定，就能夠進入另一方市場；亦即，即使產品不符合另一方市場規定，但仍然有可能可進入該市場。而在未來的規範上，高標準的規範只有在美歐雙方皆同意的情況下才有可能出現 (Maier, 2013)。在 TTIP 的設計下，美歐削減關稅，使投資自由化，讓政府採購更有競爭力，移除對貿易和智慧財產權的限制和管制、調和貿易規範、甚至可以共同為全球的產品建立黃金標準 (golden standard)，包括汽車安全、能源經濟、排放、保險規範、衛生規範、專利及智慧財產權等的規範標準 (Dadush, 2013)。

三、監管機制與仲裁機制

為了要調節美歐之間不同的規範，TTIP 企圖建立兩種機制，包括「監管合作委員會」(Regulatory Cooperation Council)、以及「投資人與地主國爭端解決機制」(Investor-state dispute settlement, ISDS，以下簡稱 ISDS)。監管合作委員會由監管機構、主管機關、來自業界的高層代表、歐盟執委

會秘書長、美國資訊與法規辦公室 (US Office for Information and Regulatory Affairs) 聯合組成。此委員會必須每年針對規範合作的優先事項做出報告，並且分析各產業關於規範合作所提出來的計劃 (Gerstetter et al., 2014)。簡言之，監管合作委員會除了調節美歐雙邊現有監管規則的歧異之外，未來美歐雙方新監管規則的形成也必須透過此委員會。

在監管合作委員會的運作下，若是投資者與地主國仍無法針對某些規則達成共識，則可透過「投資者與地主國爭端解決機制」來進一步處理爭議問題。ISDS 並不是獨特的構想，在現今國際貿易上如火如荼進行的談判如跨太平洋夥伴協議、歐加全面經貿協議 (Comprehensive Economic and Trade Agreement)，以及許多現行的區域協議、雙邊貿易協議中，皆可見 ISDS 身影。當外國投資者認為地主國的監管機制違反 TTIP 協議精神而傷害到企業的利益，就可以向 ISDS 申請仲裁 (Bizzarri, 2013: 5)。

肆、TTIP 的可能問題

一、智庫預期經濟效果的評估缺陷

根據目前執委會所援引的四份智庫研究報告，TTIP 看起來似乎是歐洲經濟問題的一帖解藥，儘管不同的智庫以及不同的模型計算得出不同的結果，但大部分的結論是消除貿易障礙的 TTIP 可增加實質 GDP 以及就業率 (Petersen, 2013: 17)。然而儘管實際的 GDP 以及實質工資可成長 3%~1.3%，但這個改變是在 10~20 年間達成，若是換成以每年為計算單位的話，每年的成長只有 0.03%~0.013%，因此被批評是十分微幅的增長。在失業率方面，3 項研究認為 TTIP 無法改善失業率，只有 1 項研究認為在 10 年間會減少 0.42%，而這也是十分微幅的改善。

除了實際效果不顯著之外，許多學者也批評四智庫的研究所使用的模型過於簡化，其假設不切實際，使得 TTIP 的預期成長率及就業率被誇大，給予誤導性的資訊 (Capaldo, 2014; Cozzi, 2014; Venhaus, 2015; Raza et al., 2014)。

根據第參部分討論智庫預期效果時所介紹的 CGE 模型假設，可發現

CGE 模型的假設與現實社會有些落差，首先是生產要素不一定能夠完全自動被利用。舉例來說，CGE 模型假設當產業變動之後，萎縮產業中的失業勞工會自動在擴張產業重新獲得就業機會。然而實際上的狀況卻是，萎縮產業的勞工不一定能夠符合擴張產業的勞動需求，因此自動重就業的假設不切實際。擴張廠商若要完全吸收萎縮廠商所釋放出的資源，就必須達到一定程度的擴張，此外，這些資源必須沒有部門特性才能夠被吸收利用。簡言之，這個假設的問題是，廠商未必會擴張到能夠吸收所有資源的程度，而萎縮產業的資源也未必能夠為另一產業所用。在實務上，弱勢產業的萎縮速度遠快於優勢產業的擴張，因此很難達到完全就業（Capaldo, 2014: 6）。再者，在市場中，價格不一定完全透明。最後，政府的赤字更不會固定不變。在這些與現實不甚吻合的假設情況下，CGE 模型被批評無法精準地預測貿易政策改變後帶來的整體要素運用、總體需求，以及財政效果。

除了對市場的假設過於簡化之外，CGE 模型對於國際貿易的假設也有問題。CGE 模型先假設一國在特定產品上的總量需求，再將這需求劃分為國內供給和進口供給，接著將進口供給的總需求分配至各出口國（Ackerman & Gallagher, 2008）。雖然這樣的計算過程很便利，但這樣的假設卻被批評不夠實際（Capaldo, 2014: 6），因為在這樣的邏輯下，各個出口國的生產品被假設為有同樣的市場力，但這在實務上不大可能。舉例來說，台灣消費者對於中國製造奶粉及德國製造奶粉的偏好差異度很大，但在 CGE 模型中，中國奶粉和德國奶粉卻被視為相同產品。再者，CGE 模型假設即使市場價格改變，國家也不會轉換原來的進出口，這樣的假設很有問題。這樣的靜態分析無法解釋經濟如何達成平衡。事實上，當 A 國與 B 國之間的貿易擴張，其他國家並不會保持原狀；C、D、E 國會發現他們的產品會因為 A、B 國的貿易改變，而變得更有優勢或是變得劣勢，這就是所謂的貿易移轉（trade diversion）效果（Capaldo, 2014: 6-7）。

在經濟體中，成長和損失很少是一致的，競爭產業獲利、萎縮產業受損，而獲利和受損的程度不一定一樣，因此總體而言，產業結構改變後不一定會使經濟變好，當萎縮產業的受損度高於優勢產業的獲利程度，整體經濟反而變差。此外，經濟的需求由受薪階層所支撐，失業率上升除了社會成本之外，受薪階層萎縮或者是受薪階層購買力的下降，將導致整體需

求降低而帶來經濟上的萎縮，然而 CGE 模型未評估到這點 (Capaldo, 2014)。

智庫使用的另一個「不完全就業分析引力模型」中，亦有模型設計問題。由於不完全就業分吸引力模型注重貿易創造效果，因此貿易成本被刻意低估以創造貿易效果 (Raza et al., 2014)。然而即使貝塔斯曼基金會的研究中已假設極大的貿易創造效果，長期來講 GDP 的成長率還是不高，只有 1.35%。而在這個模型中，貿易創造效果主要是由重新就業產生，然而評估報告中卻未考慮重就業所需的社會成本。若是將社會成本納入考量的話，TTIP 帶來的增長效果將被增加的社會成本抵消。此外，此份研究以勞工權益較受到保障的時期為分析基礎，也就是分析的資料是勞工享有較多失業救濟金的年代。如果用較近期的資料來分析評估，則這樣的正向重新就業效果將改變。簡言之，貝塔斯曼基金會的研究結果有偏差性 (bias) (Capaldo, 2014: 9)。

另外從歷史經驗來看，北美自由貿易協定 (North America Free Trade Agreement, NAFTA，以下簡稱 NAFTA) 在倡議之前，也預期會帶來巨大的經濟效應 (Raza et al., 2014: 3)。然而在 NAFTA 真正實施後，原本預期的效應被證明過於高估，NAFTA 真正帶來的是勞動條件的惡化以及實質薪資的減少 (Hartmann, 2014: 21-22)。而當初評估 NAFTA 的效應時，使用的正是現在拿來評估 TTIP 的 CGE 模型 (Cozzi, 2014)。因此有許多學者對於以 CGE 模型來 TTIP 經濟效果感到憂慮。

有鑑於目前主要支持 TTIP 的研究都未能提供決策者可靠的理論基礎，有學者提出另一種方案，以聯合國全球政策模型 (United Nations Global Policy Model, GPM，以下簡稱 GPM) 來評估 TTIP 的效應 (Capaldo, 2014)。GPM 是一個以「需求」為考量的全球經濟模型。首先 GPM 假設一個更實際可以達成總體經濟平衡的機制，與 CGE 模型的不同點在於，GPM 以凱因斯原則的「有效需求」(effective demand) 來取代「充分就業」(full employment) 的假設，亦即經濟活動是由總體需求決定，而非由生產效能決定。在此種情況下，由於總體需求的基礎奠基於勞工的消費，若是成本的降低是來自於縮減勞工收入，則降低成本的貿易改革將有可能會導致負面效果，因為勞工收入的降低將導致總體需求降低。簡言之，如果成本管控的方法是縮減勞工所得，則會因總體需求降低而帶來負面效應。在這樣的設計下，收

入分配的改變可決定經濟活動力，也就是 GPM 模型可以將收入分配納入考量，這是 GPM 與忽略所得分配的 CGE 模式最大的不同點。

其次，此模型分析全球各個區域的總體經濟行為，可以完整描繪各區域的經濟互動，而非如 CGE 模式那般只簡單的假設國家的某部分收入會拿來購買進口產品。GPM 模型將全球各區域一起納入評估之中，可以幫助我們評估政策是否可帶來全球的永續發展。

第三，GDP 與就業的關係亦是 GPM 的重點之一，亦即在 GPM 中，成長與就業的關係不固定，成長不一定會帶來就業，所以此模型可以分析出在特定政策下，就業與經濟成長究竟是正相關亦或是負相關，以及構成正/負相關關係的構成因素。

使用 GPM 重新評估 TTIP 後，發現即使 TTIP 對帶來出口成長，但若考慮進口量之後，淨出口值反而是負的，貿易相關的收益會減少，這會導致 GDP 以及就業率淨值減少。此外，TTIP 將會導致 GDP 集中、個人收入集中、以及就業集中。在這樣的情況下，勞工所能享有的 GDP 分配會下降，使得經濟收益必須轉為在社會成本上的花費，而經濟將越致不穩。以 GPM 來看，TTIP 會導致經濟整合衰退，而非促進整合 (Capaldo, 2014)。簡言之，GPM 的分析雖未質疑四分析報告所評估的總體變化，但若是從進出口淨值、政府財政、收入分配的含義觀之，可發現 TTIP 的效果並非如同四研究報告所言的樂觀。

四智庫研究中皆假設非貿易障礙會造成貿易成本，Ecorys 認為 TTIP 的建立可以減少約一半的非貿易障礙，而 CEPR 及 CEPII 也有類似的想法，只是其估計的數額較低，約只有 25% (Raza et al., 2014)。TTIP 帶來的經濟成長有 80% 是依賴於非關稅障礙的消除，但是要消除這些障礙是很困難的。根據估計，必須減少至少 25% 的非貿易障礙，才能造成顯著的經濟增長，而這要到 2025 至 2027 年才能達成。簡言之，要達成四研究所言的正面經濟效果必須假以時日。而 Ecorys、CEPR、CEPII 對於 TTIP 可以移除 25%~50% 的非貿易障礙的評估，是十分樂觀的預測，實際上要達成有很大的挑戰。

非貿易障礙的定義和計算是另一個關鍵，越多的非貿易障礙被移除，貿易所帶來的增長會越高。非貿易障礙可以是政策障礙，也就是跟物品跨

國銷售行為有關的規則；非貿易障礙也可以是推論的障礙，例如不同的語言、文化、貨幣會造成產品進入外國市場的困難性。TTIP 只能移除前者，也就是政策障礙，然而根據研究，政策障礙約只占了 3% 的生產成本，推論障礙才是造成生產成本增加的主因，佔了 30% (Anderson & Van Wincoop, 2004)。然而在 Ecorys 的研究中，卻估計政策障礙占了生產成本的 17%，這與一般評估的 3% 差距極大。即使非貿易障礙真如研究所言可移除 25% ~50%，但依照其將政策障礙占成本比過度高估的假設，其所帶來的經濟增長效果也未必能如預期。

由於不同的經濟模型有不同的關懷核心，而有相異的假設前提以及模型設計，因此以不同的經濟模型來評估 TTIP 的效果，將會觀察到不一樣的面向。CGE 模型重視的是整體的經濟成長、不完全就業模型著重的是貿易自由化所帶來的貿易創造效果，而 GPM 模型則是將需求納入經濟模型中，以評估經濟成長及經濟成本在社會中的分配。從 CGE 模型以及不完全就業模型觀之，TTIP 能夠帶來經濟以及貿易成長。GPM 模型亦同意 CGE 模型以及不完全就業模型會帶來增長的看法，然而 GPM 模型認為，在納入進口需求為考量之後，經濟以及貿易的增長效果變得十分不顯著，甚至可能反而是負成長。

由於執委會關心的重點是 TTIP 的經濟成長以及貿易創造效果，因此智庫所使用的研究報告皆以評估經濟成長以及貿易創造效果的 CGE 模型和不完全就業模型為理論基礎，考慮所得分配的 GPM 模型則未能受到重視。GPM 模型不否認 CGE 模型以及不完全就業模型的觀察到的正面效果，但是強調在將需求納入考量之後，CGE 模型以及不完全就業模型所觀察到的正面效果將會被抵消。執委會由於關心經濟成長及貿易創造，因此使用著重於評估此兩效應的 CGP 模型，而忽略了 GPM 模型所觀察到的需求變化層次。

事實上，用來支持 TTIP 的四研究報告與歐盟執委會有密切關聯。執委會推動 TTIP 的主要立論基礎是 CEPR 報告，而 CEPR 研究雖然是獨立報告，事實上卻是受執委會委託執行；而 Ecorys 的報告也有同樣的情況。這些報告的委託單位是有強烈誘因促成 TTIP 的歐盟執委會或者是產業。執委會因為地緣政治以及戰略的考量需要促成 TTIP；而對產業而言，TTIP 可壯大產

業發展並帶來經濟利益。由於委託者對於 TTIP 的利益偏好，此四研究報告著重於 TTIP 得總體經濟增長效果也就不足為奇 (Hartmann, 2014: 22)。然而 GPM 模型所觀察的社會分配議題，卻是 TTIP 的隱藏成本以及爭議核心之一。在今日 TTIP 受到歐洲民意反彈的情況下，執委會應重新省視其評估 TTIP 的經濟模型，將總體進出口以及供給需求變化的綜合效果做一全盤檢視。

二、規則調和之衝擊

規則調和會造成「調適成本」(adjustment cost) 以及產業及社會衝擊，但四項智庫研究中沒有將這些問題納入計算 (Capaldo, 2014；Venhaus, 2015)。一旦調適成本被納入考量，則 TTIP 的壞處可能將大於好處 (Cozzi, 2014)。亦即，TTIP 帶來的經濟增長有限，但風險卻很高。此外，TTIP 將會對歐洲的弱勢產業以及社會福利造成衝擊，然而這些問題在四研究報告中未被考慮。

(一) 調適成本

TTIP 建立後的所需面臨的調適成本主要來自三方面，包括會計平衡改變、失業率改變，以及平衡公眾利益的政府預算改變。新貿易協定的制定會帶來資本的流動，快速的進口增長可能會帶來貿易赤字，也就是短期的資金流動會導致收支平衡問題。第二是關稅為政府財政來源之一，關稅削減後政府收入會減少約 2%，造成政府推行公共政策的資源減少。雖然長期而言，預算短缺會因為 GDP 上升而補上，但兩者之間的時間差會造成成本。另外，四研究假設重新就業可立即發生，但這不太可能。重新就業的勞工的所得會比原本要低；此外，訓練勞工重新就業會產生成本；第三，會有部分勞工無法重新就業，或是面臨冗長的待業期，此時就會產生社會成本。這些調適成本在經濟危機和勞工流動率低時會特別巨大，而這正是歐盟目前正面臨的情況 (Raza et al., 2014)。

除了因為新貿易協定帶來的變動而產生的調適成本之外，削減非關稅障礙也會帶來社會成本。很多非關稅障礙的存在是為了追求公共政策目標、修正市場不靈，或是保護社會集體偏好。刪除這些政策後，意味著社會成本將增加。短期而言，政府必須為新標準的調適付出成本。其次，相

互承認機制會增加消費者的資訊成本，因為消費者將面對更複雜以及更不透明的資訊問題。第三，會造成社會福利的損失，因為被 TTIP 所刪減的規範事實上是為了社會福利而存在。

(二) 產業及社會衝擊

目前的貿易協商站在企業利益的立場，著重在移除保護消費者和勞工的社會和環境規則，歐盟執委會就聲明，此協定的目標是為企業移除不必要的成本和延遲 (European Commission, 2013a)。然而歐盟官方以及產業卻忽略了 TTIP 對人們生活、環境、經濟所造成的威脅。舉例來說，TTIP 的簽署對歐盟來說，意味著基因食品、賀爾蒙肉品，以及氯洗雞的帶來，因為 TTIP 可以幫助美國廠商移除歐盟用以管制食品，以及消費者用以維護權利的「預防原則」(precautionary principle) 基礎 (Bizzarri, 2013)。整體而言，TTIP 對於社會的衝擊可從以下幾個層面分析：勞工、農業、食品安全、隱私、醫療、金融。

TTIP 將首先帶來勞工就業問題，勞工從弱勢部門到擴張部門的重新就業不是自動的，勞工的權利也可能會因為規則調和而被破壞。美國明確的拒絕批准某些核心的勞工標準以及國際勞工組織公約，包括形成工會權利公約。在歐元危機之後，執委會最近正試圖要針對工資訂立更開放和彈性的標準。在這樣的趨勢下，TTIP 可能成為歐盟改革歐洲勞工法以符合美國標準的工具，包括惡名昭彰的反工會法案 (Bizzarri, 2013: 10)。

再來，歐洲的農業將受到重創，歐洲的小農產業將面臨來自於美國農商企業 (agribusiness) 的劇烈競爭。在美國，農場的平均大小是歐洲的 13 倍大，再加上農業在美國是集中在大企業手上，在美國農場數只有 200 萬，而歐洲卻有 1,300 萬。由此可知歐洲及美國的農場規模的巨大差距。除了農場規模之外，歐盟的農場還必須符合環境、社會、乃至於動物福利標準，而美國的農場未受到這些規定限制。如果 TTIP 通過的話，TTIP 有可能會動搖歐洲農業的永續原則。此外，來自於美國農場的競爭會加速農商企業收併小農產業，減少農業從業人員，增加失業率。

TTIP 對於歐洲農業的影響是全面性的，由生產者到消費者皆無法倖免。美國農業商對於歐盟反對基因改造食品、賀爾蒙牛肉及牛乳產物等管制不

滿，企圖藉由 TTIP 來對這些管制鬆綁，但歐盟消費者對這些產品十分敏感，因此這類議題是歐盟的阿基里斯腱 (Maier, 2013: 112)。美國在 TTIP 的農業利益主要在於加速緩慢的生物科技產品的批准以及標示過程。美國的貿易代表就表示，美國有超過 70 件以上的基改產品仍然停留在歐盟的審查階段，這阻擋了美國大量的商品進口至歐洲。因此，美國的商會要求在協商時必須糾正歐盟對於生技產品核准的時程，同時要求生技產品的審核應該基於「科學原則」，⁶ 而非預防原則。

因為測試的標準被放寬，基改產品會快速地進入歐盟市場，此外，透過雙邊承認機制，由美國進口的基改產品也不需被標示。在美國，基改產品不需要被監督，安全也不需被測試，也不需標示，因為基改產品與非基改產品被視為沒什麼不同。而這會侵害雙方消費者的權利以及歐盟現行的預防原則 (Bizzarri, 2013)。

另外，TTIP 也被批評會侵害隱私、威脅網際網路的自由使用 (Bizzarri, 2013)。對於好萊塢與矽谷的產業而言，他們希望 TTIP 中可以放入智慧財產權，然而這樣的企圖被批評並不是為了要促進經濟或者是追求公眾利益，而是企業利益考量。TTIP 將為大企業帶來更多法律權利，顯示美歐企業重新推動反偽冒貿易協定 (Anti-Counterfeiting Trade Agreement, ACTA，以下簡稱 ACTA) 的企圖。

ACTA 基於保護智慧財產權的目的，允許網路服務供應商有更大的權利取得，以及運用網路使用者的個人資料，以便網路服務供應商監管是否有智慧財產權侵權行為，無形地使網路服務供應商成為大企業的私人警察，變相地侵害了公民的隱私權益。由於公眾的反對，歐洲議會在 2012 年時否決了 ACTA。

在美國，企業可以幾無限制地使用客戶的個人資料。而在歐洲，人民有數位權利 (digital rights) 來保護隱私。這代表了在歐洲，企業較不容易得到網路私用者的個人資訊。美國的大型網路企業，例如臉書、微軟、谷歌等呼籲 TTIP 應加強智財權的保護，希望可以打破歐洲的資料保護法。歐洲商會以及美國商會就共同表示，TTIP 應該要給予電子商務最大的自由，

⁶ 對於科學原則和預防原則的爭議將在第陸部分完整闡述。

避免企業取得資料時的額外成本或是多重管制成本，這等同 ACTA 將借 TTIP 捲土重來。

ACTA 最爭議的部分是網路供應商為了要監控是否有侵權、或是「可能」侵權的行為，可以監控網路使用者。這樣的設計給予網路供應商無限上綱的權利，因為這樣的條款下，每個人都成為了可監控標的。TTIP 的智財權條款給予私企業為了利益而監督網路使用者的權力，對公民權以及歐洲的社會模式造成威脅。在歐洲，法律仍然保護了隱私權。然而 TTIP 若納入了現在正討論中的智慧財產權規範，這些隱私權將受到侵害 (Bizzarri, 2013)。

TTIP 還帶來了醫療問題。首先，基於 ACTA 的智慧財產權篇章，病人取得醫療的權利會受到損害。TTIP 中對於專利保護的增強，會使民眾取得藥物的困難度增高。此外，藉由規則的調和鼓勵了美國式的「商業化醫療服務」，而這會提高歐洲病人的醫療負擔。在 TTIP 下，醫療部門將面對惡性競爭 (*race to the bottom*)，歐洲的醫療部門在美國的「私人醫療企業」競爭下，醫療費用將上昇 (Bizzarri, 2013: 19)。其次，基於預防原則，歐盟目前使用化學品管理法 (European Regulation on Registration, Evaluation, Authorization and Restriction of Chemicals, REACH) 監控化學物質的生產、販賣、使用過程，以保護公眾健康。在美國，目前仍有約 30,000 種與癌症、不孕、畸形有關的化學物質被核准使用；但在歐洲，這些物質的上市必須先經過測試。TTIP 通過之後，歐盟化學品管理法的管制標準或可能被廠商要求降低，或者是在相互承認原則之下，美國的較低化學品管制標準可適用於歐洲，將降低歐盟對於化學物質的管控，同時會有很大的風險讓未測試或者是有危險的化學物質流入歐洲 (Bizzarri, 2013)，造成人們的健康威脅。

在以上提及的產業部門中，歐盟的法規比美國來的嚴格，然而在金融部門的情況卻是相反。華爾街的投機行爲在美國帶來了次貸風暴的衝擊，所以目前美國的金融管制較歐盟來的嚴格。美國金融從業人員希望藉由 TTIP 的簽署，金融管制可以因為較寬鬆的歐洲法規而鬆綁 (Maier, 2013: 111)。在 TTIP 通過之後，美國比歐洲嚴苛的金融管制可能鬆綁，銀行打算利用此貿易協定來規避金融危機後訂立的嚴格金融規範。透過規則聚合、政策調整、相互承認，TTIP 將成為大銀行來削弱國家管制的法律工具 (Bizzarri, 2013)。

在金融危機之後，美國聯準會要求銀行必須提供更多的金融穩定擔保，而這引起了美國內部銀行部門的反彈。此外，歐盟政府也希望保護歐洲各銀行以及金融產業在美國的利益，因此歐盟以及其會員國反對美國聯準會的提議。要是 TTIP 納入了金融條款，銀行將可以合法的挑戰美國方面的規範並且向地主國尋求補償。過鬆的金融管制以及金融部門的競爭是金融危機的根源，TTIP 帶來的金融規則鬆綁將很有可能會再次造成經濟秩序衝擊。

金融產業要求 TTIP 中應該限制地主國管制的數量、範圍以及時程，而這會使政府不能對有倒閉危機的銀行進行管制。其次，產業要求納入管制透明條款，也就是任何正在起草的管制都必須先與產業討論，但此種透明條款將轉換成產業的遊說力，也就是在法案尚未通過前，產業就可以介入法案的制定。

另外，金融產業要求 TTIP 採取「負面表列」(negative list) 原則，也就是必須先名列可免於自由化原則的服務，其他沒有列出來的項目就必須根據 TTIP 的精神完全進行自由化，這等於政府將無法對未來出現的新興服務或是新興商品進行管控。有鑑於金融商品的複雜性，要將有問題的商品全面表列十分困難，金融產業推陳出新使得金融商品日新月異，政府無法預測未來會有怎樣的商品，更遑論評估未來商品的問題性而先行進行規範。鑑於金融商品的複雜性以及其對金融危機產生的風險，負面表列原則下的自由化可能將再度造成金融問題。

此外，在相互承認原則下，銀行可以選擇較寬鬆的規範標準。在這樣的情況下，協定的任何一方想要加深管制都是徒勞無功的，因為銀行可以選擇另外一邊較寬鬆的標準。因此，政府介入金融市場的權利將很大地被限縮。

三、投資者地主國爭端解決機制問題

TTIP 設計了投資人與地主國爭端解決機制（Investor-State Dispute Settlement Mechanism, ISDS，以下簡稱 ISDS）來解決投資者與地主國之間的紛爭。如果「監管合作委員會」未能解決投資者對於規則的不滿，投資者可以訴諸 ISDS。仲裁將在國外的不公開法庭進行裁決，而這規避了地主國國內的司法系統。雖然 ISDS 機制在許多國際協定中已行之有年，然而

ISDS 在實務上的運作卻有很大的爭議，遭致許多的批評（李宜芳，2013）。由於專利與監管議題的專業性與隱私性，仲裁庭的組成和運作有很大的爭議。首先是裁判員很多同時身兼私部門的顧問或律師，在這種情況下，仲裁結果很少以公眾利益為出發點。此外，為了專利的隱私性，仲裁過程與仲裁依據往往不對外公開，使得公民社會及國會無法參與其中（Hartmann, 2014: 21），這違反了政府權力由人民授權監控的民主政治邏輯（Maier, 2013）。

TTIP 將給予企業規避國內法庭而直接在境外裁判挑戰政府的權力，外國投資者只要認為公司的利益被傷害，就可以到國際仲裁庭上要求裁決。舉例來說，當美國公司認為歐盟的健康、環境、或是社會保護的法規侵害到商業利益，美國公司就可以迴避歐洲法庭而直接在境外仲裁機制挑戰歐洲政府的規範（Bizzarri, 2013: 5）。為避免進入 ISDS 的仲裁，政府可能會因為投資者的利益而改變原有之規範。在這樣的情況下，跨國企業只要提出訴願，甚至是威脅要提出訴願，就可以讓地主國軟化而更改法規（Bizzarri, 2013: 24）。規範改變的調適成本及社會成本由公民社會承擔，此外，若是地主國輸掉仲裁，政府必須付賠償金，亦即，納稅人必須為了企業的利益買單（Bizzarri, 2013: 24; Raza et al., 2014: 3）。

為此，公民和大眾反對給予投資者過多權利。跨大西洋消費者會談（Transatlantic Consumer Dialogue）中，就認為 TTIP 不應該納入 ISDS。投資者不應該擁有將政府拉入秘密仲裁、規避地主國法院系統的權利（Bizzarri, 2013: 26）。ISDS 將影響國家對於制定規則以及使用國家預算的權利，進而影響公民的社會福利。一旦協議生效，單一政府無法撤銷私部門投資者新得到的權利（Venhaus, 2015: 4-5）。亦即外國投資者將獲得參與地主國制定法律的權利，即使未來國家想要收回此權利，也必須經過所有簽署國的同意而無法片面決定，這無疑的侵蝕了國家的主權。

TTIP 可以為金融投資行為創造更大的空間，貿易全球化或許能夠創造金融全球化、增加外國投資。然而在 TTIP 的設計上很重要的一點是，TTIP 必須為民選的政府保留權力來規範金融及企業的投資行為，然而 ISDS 的設計與此觀點背道而馳，侵蝕了公民政治的組織架構以及民主政治的運作邏輯（Venhaus, 2015: 11）。

四、其他問題

(一) 分配不均

除了以上各個產業部門的問題之外，社會的貧富差距擴大也將是 TTIP 帶來的負面效果。經濟成長不一定代表每個人的財富和福利增加。經濟的成長有可能只是金融的數字表現，而非在實質經濟上有可見的效益，GDP 的成長不代表所有人都能受益 (Venhaus, 2015: 8)。因此，TTIP 帶來的經濟增長究竟是如何分配是個重要的問題。

全球社會財富分配不均問題自 1980 年代以來就不斷增長 (Cingano, 2014)。美國 20% 的財富集中在 1% 的人口手上，成為高收入國家中財富分配最不均的國家。而在歐盟方面，根據歐盟執委會的調查，亦有 24.8% 的人口暴露於貧窮的風險下，然而歐盟的情況已比其他國家來得好 (European Commission, 2014: 6-7)。由於過去數十年來的新自由主義政策，美國的財富不均問題極速成長，雖然整體生活品質提高，但受益的人口卻越來越少，因為一般人民很少能夠從自由貿易協定中獲利，大部份的經濟成長果實都掌握在大企業和金融業手上 (Venhaus, 2015)。學者批評，精英以及利益團體對於社會的掌控，已使美國從民主政治逐漸變成寡頭政治 (Gilens & Page, 2014)。

財富分配不均問題可從國際層面及國內層面分析。在國際方面，TTIP 成立之後，歐美內部的產業結構勢必會因應其比較優勢 (comparative advantage) 與比較劣勢 (comparative disadvantage) 而有所變動。在弱勢產業中被淘汰的勞工必須重新被訓練才能夠到其他產業重新就業，然而執委會卻沒有思考 TTIP 帶來的分配問題 (Gresser, 2014: 10)。執委會並未在協商之中加入因應對策，而是假設會員國政府可以 TTIP 產生的利潤來獨自處理這些問題 (Bizzarri, 2013: 10)。然而，各會員國的獲利卻不均，例如以比較優勢的創新科技、出口產業為主，具有競爭優勢的德國可因 TTIP 獲利 (Dadush, 2013)，但以屬於比較劣勢的農業部門為生產主力的東歐國家則會受損。在金融風暴前，南歐及東歐的經濟成長雖使得歐盟會員國間財富不均問題逐漸改善，然而，在金融危機以及歐債危機後，不平等問題又加劇 (Venhaus, 2015)。在 TTIP 成立之後，若執委會未能為處於比較劣勢的國家提出重就

業政策，而是要求會員國自行吸收勞工失業問題的成本，這將會加深歐盟中核心國和邊陲國的貧富差距。

而在國內層次方面，美國及歐洲內部財富不均問題很多是來自於少數人藉由尋租來獲得社會權力的行為 (Stiglitz, 2009)。TTIP 之後，有錢的精英階層會因為共同市場私有化的管制鬆綁而能夠以尋租行為獲得更多財富，但勞工階層則會面臨薪資停滯，工會的力量也會被限縮，社會保護措施也會被削弱 (Venhaus, 2015: 15)。例如金融部門將因 TTIP 重塑監管機制而獲得更多的市場權力，但金融危機的風險卻由整體社會承擔。而美國式的不平等薪資結構會取代歐洲現今的薪資結構。在這樣的情況下，經濟規模帶來的生產增加不會轉換成高工資，反而會降低工資 (Defraigne, 2014)。簡言之，國內資產階層和受薪階層的財富差距會因 TTIP 的自由化而擴大。

財富分配不均會削弱中產階級的力量，然而中產階級是捍衛及推動民主價值的後盾。因此，自由民主的衰退、民粹主義、國族主義、及反歐勢力的增長都是可能的結果。這會使得政治系統更加傾向既得利益者或者是極端主義者 (Venhaus, 2015: 13)。

TTIP 帶來的產業結構轉變將會帶來移工問題。目前在歐洲核心國工作的低技術移工將因為產業重組而被迫返回原國，而邊陲國的高技術移工別無選擇地只能往核心國尋找機會。高技術人才的外流會使得邊陲國家難以進行產業轉型，而核心國也未必會為高技術移工的移入而喜，因為這些移工將會比本地勞工更願意接受較低的新資，會使得薪資成長停頓。TTIP 之後，不平等問題增加，問題可能會更加惡化 (Venhaus, 2015: 13-14)。

簡言之，TTIP 將加速了歐洲勞動市場的美國化，歐洲的勞工活動標準將被降低，造成財富分配不均問題，而代價將是經濟體系會越發不穩、降低成長，甚至危及民主自由 (Stiglitz, 2012: ix)。

(二) 忽略動態思考

TTIP 是西方企圖建立經濟防衛措施來抗衡新興經濟體的嘗試。然而事實上，規則調和之後，受益的不僅為美歐雙邊的廠商，其他的廠商，例如中國的出口商，也可因為美歐採取共同的標準而能夠減少生產成本 (Maier, 2013)。另外美歐預期 TTIP 可以迫使中國必須更進一步依照西方標準推動

自由化，否則中國將面臨孤立的困境（Defraigne, 2014）。然而這樣的論述只是美歐的想像，即使有 TTIP，中國仍可以組成自己的區域聯盟來突破歐美的經濟壓迫。亦即，歐美認為 TTIP 可以增加經濟實力對抗新興經濟體這樣的思考是靜態的，忽略了新興經濟體亦會針對貿易環境的改變而做出動態調整。

此外，TTIP 帶來的美歐貿易上昇是以歐盟內部的貿易量作為代價。亦即，TTIP 之後的貿易移轉（trade diversion）效果將反而使歐盟內部會員國之間的貿易量降低。亦即，對於歐盟會員國而言，歐洲市場的重要性反而會在 TTIP 之後降低（Capaldo, 2014）。在這樣的情況下，以貿易作為統合基礎的歐盟將無可避免的弱化（Choblet & Hager, 2014: 11），因此，TTIP 有可能反而削弱了歐盟的穩定性。

簡言之，目前對於 TTIP 能夠鞏固美歐聯盟這樣的戰略想像是一種靜態的思考，忽略了其他行為者亦會因應美歐的行動而有所調整，也忽略了 TTIP 有可能會因為納入美國市場反而造成歐盟內部成員國之間的矛盾，這將使得美歐之間希望藉由 TTIP 重新鞏固西方世界這樣的目的無法實現。

伍、TTIP 爭議的問題根源

經過以上的成本及效益評估之後，可發現 TTIP 對於歐盟來講，經濟利益有限，然而隱形的成本卻出現在許多層面，而這些多層面的負面效果卻未被納入考量（Venhaus, 2015）。造成 TTIP 爭議的根源可從以下幾方面觀察，首先是美國與歐洲之間對於「風險」（risk）、「規範」（norm）、「不均」（inequality）等概念的認知有很大的不同。再者是美歐議價能力的不同。此外，恩庇—侍從關係下的透明度問題及民主赤字，以及對於新自由主義理念的懷疑更是導致歐洲內部公民反對聲浪如此巨大的原因。

一、認知差異

歐洲和美國對於風險的認知差異是造成 TTIP 爭議問題的根源之一。在公共利益問題上，如健康、食品、環境安全等議題的風險管理上，歐盟信仰的是預防原則（precautionary principle）。預防原則的邏輯是，由於科學

的快速發展，許多研究與應用仍有高度不確定性，而因果關係也趨於複雜與模糊。在科學的不確定 (uncertainty) 下，許多負面效果可能因為科技的限制仍無法被證實，若是因為科技上的限制而不對可能造成的風險做管制，則之後發生的危害可能將難以彌補。出於這樣的風險評估思維以及對於科學不確定的存在認知，在對公共利益有嚴重風險的議題上，歐盟不以必須具備充分科學證據為採取風險預防措施的前提（洪德欽，2011）亦即即使尚無明確的科學證據證明產品或是物質有害，歐盟仍可基於其對公共利益損傷的高風險而採取管制措施，此即為預防原則。舉例來說，在針對基因改造食品的管理上，歐盟採取嚴格的管控，除了預防原則外，還建立了可回溯機制、標示制度等規範（賴昀辰，2014），由此可發現歐盟對於風險的認知是極度敏感的。

相較於歐盟的預防原則，美國在食品、環境、健康等議題上採取的則是「科學原則」，若是沒有明確的科學證據證明有害，就不應該有過多的管制。舉例來說，在基因改造食品的管理，美國就主張由於目前沒有科學證據證明基改產品會對危害人類健康或是環境，因此美國對於基改產品的管制採取的是寬鬆的自願標示（李素華，2004）。基於大西洋兩岸對於風險容忍的認知不同，美國和歐盟採取不同的規範。

此外，歐美兩方對於規範的認知也不盡相同。歐洲的看法是，規範是為了弭平社會問題而存在，規範有其正面功能；但美國卻認為規範是對人的限制，亦即美國對於規範的認知較負面。在這樣不同的邏輯下，美歐之間規範管控的差異十分大，未來 TTIP 形成之後，面臨的規範調和問題將十分嚴峻。

大西洋兩岸對於不均 (inequality) 此一議題也有十分迥異的認知。貧富不均的「認知」有可能比「實質」上的不均有著更大的影響力（Venhaus, 2015: 12）。歐洲人對於貧富或是分配不均的敏感度高於美國人。歐洲人對於貧富不均的感受是負面的，社會貧富差距過大的感覺會使歐洲人感到不舒服，進而對現況感到不信任及焦慮，簡言之，歐洲人喜歡生活在感覺較平等的社會中（Delhey & Dragolov, 2014: 11）。然而相較於對社會差距的焦慮，有一派的觀點反而認為社會差距提供誘因、有助於刺激成長（Venhaus, 2015: 11）。這一派想法的邏輯是，由於有社會流動性，貧困階層會努力改

變現狀，財富階層則會害怕不努力被淘汰，這樣的效果可以促進社會的進步。在美國例外主義（American Exceptionalism）的意識形態下，美國人相信美國社會充滿著流動性和機會，因此他們認為不平等是必要的惡，可以為社會帶來創新和繁榮（Lipset, 1997）。對於大多數的美國人而言，由於對社會流動性的信仰，他們不認為社會不均或是貧富差距是個問題，相反的，他們認為不平等是必要的（Alesina et al., 2001）。而在歐洲，大多數人認為社會是僵固的，因此貧困階層害怕社會不均，因為他們不認為自己的弱勢地位能夠改變；而中產階級也對貧富差距感到擔憂，因為他們害怕貧富差距所帶來的社會問題，因此歐洲的財政政策比美國活躍、社會福利政策比美國更加積極。美國較不採取重分配政策，因為多數美國人認為，重分配政策只有利於少數族群：他們也認為，他們住在一个開放公平的社會中，貧窮是因為窮人不夠努力，因此美國政治系統較傾向避免重分配形態的政策（Venhaus, 2015）。

歐美之間對於不均的不同認知顯示了他們的文化差異。歐洲人批評美國的貧富差距以及分配不均造成社會問題，而美國人則指責歐洲用來解決貧富差距的福利政策限制了人民的創造力、讓窮人對於福利政策上癮，等同是飲鳩止渴造成惡性循環。簡言之，大西洋兩岸對於社會不均的認知與偏好南轔北轍，在這樣的認知差異下，TTIP 的分配不均效應在大西洋兩岸所受到的關注有很大的不同。相較於美國人，歐洲人更加反對會帶來分配問題的 TTIP，因此 TTIP 才會在歐洲引起如此大的爭議。

二、美歐議價能力不同

美歐在規範價值上有著許多的差異（Kaelberer, 2004），未來勢必有一方必須作出妥協以因應 TTIP 所帶來的規則調和。而以目前的談判情況看來，妥協的一方極有可能是歐洲。首先是美國國會通過快速立法法案（fast-track bill），為了加快貿易協定的推動，未來國會將不會針對協定內容逐條表決，只會完全接受或是完全否決協議（Stiglitz, 2014）。此法案將對歐盟造成談判壓力（Venhaus, 2015: 2），若是協議中包含了美國國會不願接受的條款，整份協議將被全盤否決。考慮到未來美國將以包裹表決核准協議，歐盟擔憂過於爭議的條款或是強硬的態度將使得協定在美國國內被否決，因此處

於較弱勢的談判地位，議價能力較弱。

此外，除了 TTIP 在大西洋的談判之外，美國在亞洲也另有 TPP 正進行協商。美國與亞洲國家的協商，使得許多人認為美國已將其戰略重心由歐洲轉往亞洲 (Dassu & Kupchan, 2013)，尤其是美國總統歐巴馬 (Barack Obama) 提出重返亞洲策略 (Pivot to Asia Strategy) 後，大西洋論者更加擔憂跨大西洋關係的衰退 (Choblet & Hager, 2014: 9)。對於歐盟來說，歐洲必須確保跟美國的夥伴關係能夠繼續維繫，TTIP 的成型能鞏固與美國之間的夥伴關係，因此歐盟在 TTIP 談判中的讓步是可預期的 (Venhaus, 2015)。在歐盟的弱勢議價地位下，一般預期將是歐盟配合美國標準，而非美國配合歐洲標準，造成歐洲人擔憂歐盟保護消費者安全及權益的規範、環境保護標準、永續發展原則等規範價值將會在美國的壓力下妥協，因此 TTIP 在歐洲受到高度的質疑。

三、恩庇－侍從關係 (patron-client relations) 下的透明度爭議

TTIP 在歐洲遭致爭議其中的另一個關鍵是，TTIP 的談判過程被質疑因為恩庇－侍從關係而獨厚既得利益者，亦即產業與財團。負責 TTIP 談判的工作與成長高級工作小組 (High Level Working Group on Jobs and Growth, HLWG) 由企業代表組成，而協商內容不公開，因此談判內容和談判過程社會大眾無從得知。即使歐盟表示會盡可能將所有文件公開，但事實上公開的大多是基礎文件，真正的關鍵文件仍然處於保密狀態 (Hartmann, 2014: 22)。歐洲議會的評估小組就批評，執委會推動 TTIP 的研究報告缺乏足夠的資訊讓大眾了解研究結論怎麼達成；同時，也缺乏足夠的風險或是問題評估，也沒有確認模型假設的可靠度 (Bizzarri, 2013: 8)。這些報告的真實性和透明度受到很大質疑。

TTIP 談判在歐洲方面主要是由執委會和理事會主導，歐洲議會和會員國的國會無法參與談判 (Maier, 2013: 114)，公民團體也被排除在外，企業遊說團體甚至比歐洲議會更清楚談判進度 (Venhaus, 2015)。而執委會公佈與利益關係人 (Stakeholder) 的 130 場座談會之中，119 場是與大企業或是遊說團體進行，表示了高達 92% 的座談會是以大企業的利益為導向 (Bizzarri, 2013: 7； Maier, 2013: 115)，公民團體以及小型企業的意見被排除在外。

貿易談判通常是由政府貿易部門所主導，而貿易部門的主要思考方向是如何促進國家總體經濟成長，也就是考量的是全體企業利益的總和；至於總體利益在國家內部將如何分配，也就是孰為贏家孰為輸家，則非貿易部門的關心要點。在此情況下，不透明的貿易協商將使得人民無法以民主制衡機制來監督政府部門的行動、無從限制貿易協議的負面效果（Stiglitz, 2014），將帶來極大的爭議。

TTIP 將會創造一個類似歐洲單一市場的產物，但卻沒有歐洲議會、歐盟理事會、歐盟執委會等機構管制（Maier, 2013: 112）。因此，TTIP 不管是在協商過程中，或是未來的執行層面上，一直被質疑獨厚既得利益者，造成了對於 TTIP 的質疑。歐洲統合的深化與廣化發展以來，在馬斯垂克條約之後，歐盟事務與政策逐漸從專業性、功能性的合作進入了公民的日常生活領域，因此公民對於歐洲政策的關注度近年來不斷加大。在歐盟機關權限逐漸加大，但公民對於歐盟政策的參與管道卻相對缺乏的情況下，歐盟近年來面臨了「民主赤字」的批評。TTIP 談判中的透明度問題對於歐洲公民而言，再度顯示了歐盟決策中的民主赤字問題，而引致近日公民對於 TTIP 的反彈。

四、對新自由主義的質疑

自全球化的時代以來，自由貿易已成為全球經濟的共同信仰，TTIP 被質疑以自由貿易之名掩蓋去規則化之企圖（Venhaus, 2015）。TTIP 協議中使用「貿易」一字，但 TTIP 在本質上其實與貿易沒有太大關聯，而是著重在降低雙邊貿易上因規範而造成的壁壘，也就是去規則化。而這無疑是新自由主義理論在市場上的再一次經濟實踐。

然而 2008 年金融海嘯之後，新自由主義漸漸受到質疑。事實上，由於財富分配及貧富不均等問題的增長，新自由主義早在 2008 年以前就逐漸失去了正當性（Maier, 2013: 110）。新自由主義主張減少政府的管控，儘管可能會有短期的痛苦，但長期而言大家都能受益。然而新自由主義在世界經濟被實踐後，其經濟成長對整體社會穩定及福利有利的主張開始被視為謠言，越來越多的民眾認為，即使經濟在增長，他們卻沒有享受到經濟增長後的實質好處。新自由主義只強調經濟能夠成長，卻無法保證經濟成長的

果實能夠為全民所共享 (Stiglitz, 2014)。去規則化和經濟自由化所產生的金融危機苦果，卻是由全民共同承擔。在這樣對新自由主義質疑的聲浪中，持續以新自由主義為基礎推動去規則化的 TTIP 遭受到如此大的反彈也就不令人意外了。

陸、結論

TTIP 的經濟成長效果有限，但是其風險卻可見。TTIP 創立之後將帶來顯著的社會成本以及規則改變成本 (Venhaus, 2015)。例如，若歐美的環境規則在 TTIP 之後由美國主導調和，則歐洲現今的永續發展原則將不再，對於消費者及環境的保障將降至最低 (Bizzarri, 2013: 11；Hansen-Kuhn & Suppan, 2013)。當現今帶領各國走向永續發展的歐洲都不再堅持這樣的原則，TTIP 的效果對人類後續發展的影響是可見的。

從商業的角度而言，TTIP 將對歐洲帶來衝擊。巨大的跨國公司將可以透過經濟規模來併吞較小的當地企業，而這在一些較敏感的產業，如規模差距過大而完全無法與美國農商企業公平競爭的歐洲小農產業，或者是具有公共利益特性而需要受到保護的醫療部門極具爭議性。

從戰略的角度觀之，TTIP 創造了經濟上的北大西洋公約組織 (an economic NATO)，似乎是西方企圖建立經濟防衛措施來抗衡新興經濟體的嘗試。然而規則調和之後，受益的不只是美歐雙邊的廠商，其他新興經濟體的廠商也會因為美歐採取共同的標準而受益 (Maier, 2013)。另外新興經濟體也可以組成自己的區域聯盟來突破美歐的經濟壓迫 (Defraigne, 2014)。因此以 TTIP 來對抗新興經濟體的戰略意圖在實務上很難有效實現。

在社會層面上，TTIP 推動之後，菁英階層會因為對共同市場的管制鬆綁而能夠更快的累積財富，但勞工階層將面臨薪資停滯、社會保護措施削減的困境。這將擴大社會的貧富差距，削弱中產階級的力量。中產階級是民主價值的後盾，中產階級的弱化將會影響西方的民主根本價值。因此，自由民主衰退、民粹主義、國族主義、及反歐勢力的增長都是 TTIP 可能帶來的結果。這會使得政治系統更加傾向既得利益者或者是極端主義者，造成歐洲的混亂 (Venhaus, 2015)。

在大西洋內部市場形成之後，歐洲對美國的經濟波動更加敏感。如果歐洲各國可以彈性的實施財政政策來平衡波動，那歐洲與美國的經濟互賴或許不會有太大的問題。但在歐盟現在的制度架構下，會員國無法自由的實施財政政策，亦即歐盟會員國沒有政策彈性來平衡經濟波動。而對於布魯塞爾來說，要快速地做出適當的政策因應也有困難。首先是由於歐盟內部的經濟差異，使得單一一致的政策不太可能使廣大的歐盟區能有效地對抗經濟波動，政策必須因地制宜。其二是歐盟決策過程冗長，無法快速即時地做出因應政策。在這樣的結構下，歐盟與美國經濟的過度連結會使得歐盟的經濟不穩 (Capaldo, 2014)。

此外，TTIP 帶來的貿易移轉效果將可能使歐盟內部會員國之間的貿易量降低。亦即，對於歐盟會員國而言，歐洲市場的重要性反而會在 TTIP 之後下降 (Capaldo, 2014)。在這樣的情況下，以貿易作為統合基礎的歐盟將可能會弱化 (Choblet & Hager, 2014: 11)。若再加上由於分配不均及產業結構改變而帶來的經濟動盪以及移民壓力、公民對政治組織的失望、極端主義的成長、歐洲核心國及邊陲國的貧富失衡，種種問題可能會使歐盟動蕩不安。

對於 TTIP 的質疑事實上反映了對於新自由主義貿易理論的不滿。而近日英國公投脫離歐盟的決定，更是證明了英國人對於新自由主義思維所主張的貿易自由化及全球化所帶來的分配不均問題之嚴重抗議 (Lim, 2016)。以經濟學為核心的新自由主義論點是，政府應該允許市場進行最低程度管制的自由貿易，儘管認識到自由貿易中會有贏家和輸家，但經濟學家認為贏家可補償輸家，所以自由貿易仍是雙贏的。但事實上，經濟學家只說勝者「能」補償輸家，卻從未保證他們「會」補償輸家，而經過了數十年的實踐之後，目前看來勝者也的確沒有補償輸家。提倡自由貿易的論點是，為提升競爭力而降低生產成本或許會帶來短期的痛苦，但就長期而言，大家都能受益，所以大家要共體時艱 (Stiglitz, 2014)。然而就像凱因斯的名言「長期而言我們都是死人」(in the long run we are all dead)，新自由主義理念下所推動的自由貿易並未讓大眾感覺生活變得更好，國家經濟成長的果實掌握在少數人手中，為社會帶來的貧富不均問題。在這樣的情況下，基於新自由主義信仰而推動的 TTIP 在新自由主義思想發源地的大西洋兩

岸遭受到重大的挫折。

簡言之，TTIP 未必是拯救歐洲經濟衰退的一帖良藥，反而有可能削弱歐洲統合的基石。TTIP 成立之後，歐洲內部可能會因為分配的問題而出現裂痕，助長國族主義。新自由主義思維下的 TTIP 在歐洲不受到歡迎，英國脫歐的決定就顯示了新自由主義對於解決國際政治經濟問題的困境，敲響了對於新自由主義政治經濟秩序質疑的第一鎚。對新自由主義的抗議帶來了英國脫歐的結果，而這削弱了歐洲統合的基礎。在新自由主義思維下的 TTIP 帶來的增長由企業精英掌控，但 TTIP 帶來的社會、經濟、政治問題由歐洲全體共同承擔。TTIP 若是無法妥善處理分配以及隨之而來的社會、經濟、政治問題，英國脫歐將不是歐盟統合危機的結束，⁷ 而只是歐洲人對於統合質疑的開端。

TTIP 帶來經濟成長後的社會分配問題，然而就地緣政治而言，TTIP 的形成將有助於鞏固美歐的聯盟夥伴關係。簡言之，TTIP 會在社會層次上帶來成本，然而卻可以在經濟與地緣政治上帶來一些效益。雖然評估的經濟效果並非十分巨大，但仍然可以為停滯的經濟帶來些許成長，再加上地緣政治的考量，TTIP 被視為「經濟北約」，希朒能為目前面臨成長放緩困境的大西洋兩岸帶來刺激，同時期盼經濟上的合作能夠帶來外溢效果，重新團結西方政治夥伴，以及喚起世人對西方價值文明的重視，重新鞏固美歐創造主流規範的話語權。有鑑於此，TTIP 雖然在社會上帶來成本，但在經濟層面以及政治層面上，仍有其正面價值存在。

然而，在目前反全球化的浪潮之下，總體經濟成長與地緣政治考量對於公民而言卻顯得過於遙遠，社會分配、實質的生活效益以及社會成本，才是人民關心的重點。在社會普遍共識尚未達成前，TTIP 的推動將反而會

⁷ 英國在歐盟中往往跟其他會員國在政策立場上不同調，且積極地反對歐盟進一步的統合，使得英國常常被視為歐盟中的「攬局者」。因此有一派論點認為，英國脫歐對於歐盟而言不一定是壞事，少了英國的阻撓，歐盟的統合將可以發展得更加快速。此外，英國脫歐激起了歐洲人對於歐盟統合的危機意識，在英國脫歐公投通過之後的兩個禮拜，歐洲內部對於歐盟的認同反而逆勢成長，因此有一派說法認為英國脫歐事實上有助於歐盟的發展，反而可解決現今歐盟統合所面臨的危機。詳情可參見 The Guardian (2006).

削弱歐盟的統合。如此一來，TTIP 作為「經濟北約」的功能將十分有限，畢竟對於美國而言，一個團結、強大的歐盟才能作為其最堅強的盟友（BBC News, 2016）。若是在未獲得社會的共識下強行推動 TTIP，則其帶來的後續種種問題，有可能使歐洲公眾的反美情緒上升，將影響美歐的聯盟關係。美歐希望以 TTIP 作為新形態的北約組織這樣的意圖，在實踐上其實與想像有很大的差距。

TTIP 的前景建立於大西洋兩岸的政府是否能夠正視人民對於新貿易協定的種種疑慮，亦即經濟分配以及生活上各層面可能面對的衝擊，包括在農業面、醫療面、智慧財產權以及勞工權等等層面的問題；同時也建立在政府是否能夠針對敏感議題提出解決方案或是妥協方案，例如設計防禦性條款或是免議條款，⁸ 以回應人民對於貿易自由化的質疑，而能夠尋求社會共識最大化。必須在社會普遍共識達成的情況下，TTIP 才能重新鞏固西方聯盟，實踐「經濟北約」的想像。

事實上，歐洲的經濟成長停滯問題不是貿易不夠自由化，也不是缺乏競爭力，而是因為 2008 年的金融海嘯以及其後的歐債危機（Defraigne, 2014），而這些問題很大程度上是因為政府對於金融的管制過於鬆散所造成。推動 TTIP 來進一步解除國家對於經濟和金融的管制不但無益於避免再度遭受金融危機的打擊，反而是將經濟再度暴露於危機風險之下。對於歐盟來說，高貿易量不是使歐洲經濟永續成長的策略。在目前高失業率及低成長率的緊縮環境下，歐洲應該採取的策略是以產業轉型以及以加強勞工的收入來增加總體經濟需求（Capaldo, 2014）。有鑑於此，TTIP 的重點應該放在如何追求產業合作以促進產業轉型，並且將勞工收入分配納入考量，才能為大西洋兩岸帶來經濟增長，並且凝聚公民認同，重新鞏固美歐的夥伴關係。

由於美歐目前在許多產業部門的談判上仍有歧見，特別是在涉及基因改造產品的農業部門上無法妥協，日前德國副總理暨經濟部長加布里爾

⁸ 免議條款旨在對於特殊產業做出保護，例如法國曾經提出「文化免議」（culture exception），試圖對於美國的文化產品輸入加以設限，以保護本國文化產業免於在貿易自由化及全球化下受強勢外國文化的衝擊。可參見馮建三（2003）。

(Sigmar Gabriel) 在接受德國公共電視 (Der Zweite Deutsches Fernsehen, ZDF) 的專訪中表示，TTIP 的談判目前看來已觸礁。儘管執委會立刻做出回應，表示 TTIP 的談判仍然在進行中，但德國副總理的談話，以及近日歐洲公民在布魯塞爾及歐洲各大城市發起的抗議示威行動，無疑再再顯示公民以及會員國對於新貿易協定的種種質疑。執委會必須正視 TTIP 的透明度問題、對國家主權侵蝕的問題、永續發展問題，以及其後帶來的分配問題，例如美歐雙方應該研議如何平衡贏家與輸家之間的差距、如何輔導勞工的重新就業、如何保障人民的食品安全及隱私等權利，才能弭平爭議、凝聚社會共識，而使得這個想像中的「經濟北約」有可能能夠繼續推動。

參考書目

一、中文部分

- 吳柏寬，2014，〈歐洲議會新氣象，Ttip 談判面對新挑戰〉，《經濟前瞻》，154: 72-74。
- 李宜芳，2013，〈投資人與地主國間爭端解決機制之反思〉，《經貿法訊》，146: 1-5。
- 李素華，2004，〈各國 Gm 管理法規及比較～以美國、歐盟、德國、加拿大及我國為中心〉，郭華仁、牛惠之（編），《基因改造議題講座：從紛爭到展望》，頁 210-247。
- 邱奕宏，2012，〈歐債危機的結構性因素分析〉，《全球政治評論》，37: 7-12。
- 洪德欽，2011，〈預防原則歐盟化之研究〉，《東吳政治學報》，29(2): 1-56。
- 張福昌，2012，〈歐債危機對歐洲統合的影響〉，《全球政治評論》，37: 13-18。
- 陳孟君，2014，〈跨大西洋貿易與投資夥伴協定 (Ttip) 最新談判進展及其對台灣之影響與因應〉，《經濟前瞻》，154: 29-31。
- 馮建三，2003，〈評介：全球的好萊塢〉，《臺灣社會研究》，51: 231-235。
- 賴昀辰，2014，〈歐洲聯盟貿易政策的權力分析〉，《問題與研究》，53(1): 99-123。

二、英文部分

- Ackerman, Frank and Kevin P Gallagher. 2008. "The Shrinking Gains from Global Trade Liberalization in Computable General Equilibrium Models: A Critical Assessment." *International Journal of Political Economy* 37(1): 50-77.

- Alesina, Alberto, Edward Glaeser, and Bruce Sacerdote. 2001. "Why Doesn't the US Have a European-Style Welfare System?" *Brookings Papers on Economic Activity* 2001(2): 187-277.
- Anderson, James E. and Eric Van Wincoop. 2004. "Trade Costs." *Journal of Economic Literature* 42(3): 691-751.
- BBC News. 2016. "EU Referendum: US Wants 'Strong UK in Strong EU'." in <http://www.bbc.com/news/uk-politics-eu-referendum-35569134>. Latest update 25 June 2016.
- Berden, Koen G., Joseph Francois, Martin Thelle, Paul Wymenga, and Saara Tamminen. 2009. "Non-Tariff Measures in EU-US Trade and Investment — an Economic Analysis." in http://trade.ec.europa.eu/doclib/docs/2009/december/tradoc_145613.pdf. Latest update 16 May 2016.
- Bertelsmann Stiftung. 2013. "Transatlantic Trade and Investment Partnership (TTIP): Who Benefits from a Free Trade Deal?" in <http://www.bfna.org/sites/default/files/TTIP-GED%20study%2017June%202013.pdf>. Latest update 20 May 2016.
- Bizzarri, Kim. 2013. "A Brave New Transatlantic Partnership: The Proposed EU-US Transatlantic Trade and Investment Partnership (TTIP/TAFTA) and Its Socio-Economic & Environmental Consequences." in https://corporateeurope.org/sites/default/files/attachments/brave_new_transatlantic_partnership.pdf. Latest update 19 April 2016.
- Bollyky, Thomas J. and Anu Bradford. 2013. "Getting to Yes on Transatlantic Trade." in <https://www.foreignaffairs.com/articles/united-states/2013-07-10/getting-yes-transatlantic-trade>. Latest update 19 April 2016.
- Capaldo, Jeronim. 2014. "The Trans-Atlantic Trade and Investment Partnership: European Disintegration, Unemployment and Instability." in <https://ase.tufts.edu/gdae/Pubs/wp/14-03CapaldoTTIP.pdf>. Latest update 11 May 2016.
- Choblet, Matthieu and Werner Hager. 2014. "TTIP: New Dawn for Atlanticists, Sunset for Old Europe?" in <http://www.collaboratory.de/images/archive/8/8d/20140118121833!TheTransatlanticColossus.pdf>. Latest update 11 May 2016.
- Cingano, Federico. 2014. "Trends in Income Inequality and Its Impact on Economic Growth." in <http://dx.doi.org/10.1787/5jxrjncwxv6j-en>. Latest update 9 May 2016.
- Cozzi, Giovanni. 2014. "Transatlantic Trade and Investment Partnership (TTIP): Another Free-Trade Charade?" in <http://www.feps-europe.eu/assets/8eca5066-2dab-441d-8fc6-399790864f28/epv-8-v5-gcpdf.pdf>. Latest update 9 May 2016.
- Dadush, Uri. 2013. "Cold Water for Hot Trade Deals." in <http://nationalinterest.org/commentary/cold-water-hot-trade-deals-8460>. Latest update 30 April 2016.
- Dassu, Marta and Charles A. Kupchan. 2013. "Pivot to a Trans-Atlantic Market New

- York Times.” in http://www.nytimes.com/2013/06/14/opinion/global/pivot-to-a-trans-atlantic-market.html?_r=0. Latest update 3 May 2016.
- De Gucht, Karel. 2013. “Transatlantic Trade and Investment Partnership: Opening Free Trade Negotiations with the United States.” in http://europa.eu/rapid/press-release_SPEECH-13-147_en.htm. Latest update 29 May 2016.
- De Ville, Ferdi. 2014. “Why the TAFTA/TTIP Will Not Live up to Its Promises.” in <http://www.collaboratory.de/images/8/8d/TheTransatlanticColossus.pdf>. Latest update 29 April 2016.
- Defraigne, Pierre. 2014. “Departing from Ttip and Going Plurilateral.” in http://ttip2016.eu/files/content/docs/Fulldocuments/Departing_from_TTIP_and_going_plurilateral.pdf. Latest update 2 May 2016.
- Delhey, Jan and Georgi Dragolov. 2014. “Why Inequality Makes Europeans Less Happy: The Role of Distrust, Status Anxiety, and Perceived Conflict.” *European Sociological Review* 30(2): 151-165.
- Donges, Juergen B, Andreas Freytag, and Ralf Zimmermann. 1997. “TAFTA: Assuring Its Compatibility with Global Free Trade.” *The World Economy* 20(5): 567-583.
- European Commission. 2013a. “European Union and United States to Launch Negotiations for a Transatlantic Trade and Investement Partnership.” in <http://trade.ec.europa.eu/doclib/press/index.cfm?id=869>. Latest update 25 April 2016.
- European Commission. 2013b. “Impact Assessment Report on the Future of Eu-US Trade Relations.” in http://trade.ec.europa.eu/doclib/docs/2013/march/tradoc_150759.pdf. Latest update 25 May 2016.
- European Commission. 2014. “Poverty and Inequalities - Frequently Asked Questions.” in http://europa.eu/rapid/press-release_MEMO-14-572_en.htm. Latest update 25 April 2016.
- Fontagne, Lionel, Julien Gourdon, and Sebastien Jean. 2013. “Transatlantic Trade: Whither Partnership, Which Economic Consequences?” in http://www.cepii.fr/PDF_PUB/pb/2013/pb2013-01.pdf. Latest update 05 May 2016.
- Francois, Joseph, Miriam Manchin, Hanna Norberg, Olga Pindyuk, and Patrick Tomberger. 2013. “Reducing Transatlantic Barriers to Trade and Investment: An Economic Assessment.” in http://trade.ec.europa.eu/doclib/docs/2013/march/tradoc_150737.pdf. Latest update 07 May 2016.
- Gerstetter, Christiane, Lena Donat, Katharina Klaas, and Katherine Weingartner. 2014. “Regulatory Cooperation under Ttip—a Risk for Democracy and National Regulation?” in https://http://www.boell.de/sites/default/files/ttip_study_regulatory_cooperation_under_ttip_1.pdf. Latest update 17 May 2016.
- Gilens, Martin and Benjamin I. Page. 2014. “Testing Theories of American Politics: Elites, Interest Groups, and Average Citizens.” *Perspectives on Politics* 12(03): 564-581.

- Gresser, Edward. 2014. "Trade and Inequality: Cause? Cure? Diversion?" in <http://www.progressive-economy.org/wp-content/uploads/2014/12/Inequality-Trade-Executive-Summary.pdf>. Latest update 17 May 2016.
- Hansen-Kuhn, Karen and Steve Suppan. 2013. "Promises and Perils of the TTIP. Negotiating a Transatlantic Agricultural Market." in http://iatp.org/files/2013_10_25_TTIP_KHK.pdf. Latest update 9 May 2016.
- Hartmann, Alessa. 2014. "TAFTA | TTIP: No Thank You! That's Not What a Transatlantic Partnership Means." in <http://www.collaboratory.de/images/archive/8/8d/20140118121833!TheTransatlanticColossus.pdf-page=22>. Latest update 19 May 2016.
- Harvey, David. 2007. "Neoliberalism as Creative Destruction." *The Annals of the American Academy of Political and Social Science* 610(1): 21-44.
- Kaelberer, Matthias. 2004. "The Euro and European Identity: Symbols, Power and the Politics of European Monetary Union." *Review of International Studies* 30(2): 161-178.
- Lapavitsas, Costas. 2005. "Mainstream Economics in the Neoliberal Era." In *Neoliberalism: A Critical Reader*, ed. Alfredo Saad-Filho. London: Pluto Press, 1-6.
- Lim, Cheng-Hin. 2006. "How Concerned Should China Be About Brexit? - Analysis." in <http://www.eurasiareview.com/27062016-how-concerned-should-china-be-about-brexit-analysis/>. Latest update 3 May 2016.
- Lipset, Seymour Martin. 1997. *American Exceptionalism: A Double-Edged Sword*. New York: WW Norton & Company.
- Maier, Jürgen. 2013. "TTIP, What It Is About and Why It Must Be Stopped." *Future of Food: Journal on Food, Agriculture and Society* 1(2): 109-118.
- Pally, Thomas I. 2005. "From Keynesianism to Neoliberalism: Shifting Paradigms in Economics." In *Neoliberalism: A Critical Reader*, ed. Alfredo Saad-Filho. London: Pluto Press, 1-6.
- Panitch, Leo & Konings, Martijn. 2009. "Myths of Neoliberal Deregulation." *New Left Review* 57(May/June): 67-83.
- Parello-Plesner, Jonas. 2013. "What Is Europe's Role in Asia-Pacific?" in http://www.ecfr.eu/article/commentary_what_is_europes_role_in_asia_pacific. Latest update 28 April 2016.
- Petersen, Thieß. 2013. "Macroeconomic Effects of Tafta/Ttip." in <http://www.collaboratory.de/images/8/8d/TheTransatlanticColossus.pdf>. Latest update 19 May 2016.
- Raza, Werner, Jan Grumiller, Lance Taylor, Bernhard Tröster, and Rudi Von Arnim. 2014. "Assess_TTIP: Assessing the Caimed Benefits of the Transatlantic Trade and Investment Partnership." in http://www.guengl.eu/uploads/plenary-focus-pdf/ASSESS_TTIP.pdf. Latest update 17 May 2016.

- Reppert-Bismarck, Juliane. 2008. "Why Pigs Can't Fly." *Newsweek Magazine* 152(1/2): 46.
- Saad-Filho, Alfredo and Deborah Johnston. 2005. "Introduction." In *Neoliberalism: A Critical Reader*, ed. Alfredo Saad-Filho. London: Pluto Press, 1-6.
- Shaikh, Anwar. 2005. "The Economic Mythology of Neoliberalism." In *Neoliberalism: A Critical Reader*, ed. Alfredo Saad-Filho. London: Pluto Press, 41-49.
- Siebert, Horst. 2013. "TAFTA-a Dead Horse or an Attractive Open Club?" in <https://www.files.ethz.ch/isn/102244/kap1240.pdf>. Latest update 15 May 2016.
- Stiglitz, Joseph. 2009. "The Global Crisis, Social Protection and Jobs." *International Labour Review* 148(12): 1-13.
- Stiglitz, Joseph. 2012. *The Price of Inequality: How Today's Divided Society Endangers Our Future*. New York: Norton & Company.
- Stiglitz, Joseph. 2014. "On the Wrong Side of Globalization." in <http://opinionator.blogs.nytimes.com/2014/03/15/on-the-wrong-side-of-globalization/>. Latest update 1 May 2016.
- Techau, Jan. 2013. "The Geopolitics of Tafta." in http://carnegieeurope.eu/strategic_europe/?fa=50773. Latest update 1 June 2016.
- The Guardian. 2006. "Brexit Causes Resurgence in Pro-EU Leanings across Continent." in <https://www.theguardian.com/world/2016/jul/08/brexit-causes-resurgence-in-pro-eu-leanings-across-continent>. Latest update 10 May 2016.
- Venhaus, Marc. 2015 "An Unequal Treaty—TTIP and Inequality in Europe." in http://www.progressiveconomy.eu/sites/default/files/papers/MarcVenhaus_An_Unequal_Treaty.pdf. Latest update 03 May 2016.
- Viktorin, Mattias. 2008. "Promoting Transparency, Preventing War: Neoliberalism, Conflict Preventionism and the New Military." In *Transparency in a New Global Order: Unveiling Organizational Visions*, eds. Garsten C. and M. L. de Montoya. Northampton: Edward Elgar Publishing, 241-259.

附錄
英文縮寫對照

- TTIP: Transatlantic Trade and Investment Partnership, 跨大西洋貿易與投資夥伴協議
- TEC: Transatlantic Economic Council, 跨大西洋經濟委員會
- GDP: Gross Domestic Product, 國內生產毛額
- WTO: World Trade Organization, 世界貿易組織
- TPP: Trans-Pacific Partnership, 跨太平洋夥伴協議
- ISDS: Investor-state dispute settlement, 投資人與地主國爭端解決機制
- CGE: Computable General Equilibrium Model, 可計算一般均衡模型
- NAFTA: North America Free Trade Agreement, NAFTA, 北美自由貿易協定
- GPM: United Nations Global Policy Model, 聯合國全球政策模型
- ACTA: Anti-Counterfeiting Trade Agreement, 反仿冒貿易協定

Exploration on the Transatlantic Trade and Investment Partnership: Contradiction Between Ideal and Reality*

*Yun-chen Lai***

Abstract

This thesis analyzes the Transatlantic Trade and Investment Partnership (TTIP) to discuss the problems of Neoliberalism. Also, the impacts brought by TTIP to the EU integration as well as the prospect of TTIP acting as an economic NATO are also considered. To solve the economic stagnation brought by the financial crisis since 2008, political leaders across the Atlantic consider reducing the cost of production through deregulation. This idea comes from Neoliberalism and assumes economic growth as the result. However, many studies suggest that the economic growth brought by TTIP is insignificant. Also, the economic model used to evaluate TTIP is criticized as being overly optimistic and not entirely objective. Even if the optimistic viewpoints were true, the expected positive effects are trivial. Comparing to the trivial positive effects, TTIP could contrarily bring many severe problems in a wide range of areas, including food safety, consumer protection, labor rights, environment, agriculture, and medical care. Those problems could be harmful to the European integration. However, as large resources have been invested in the negotiation, the creation of TTIP seems to be inevitable. Both the EU and the US must face and deal with the potential problems of TTIP to make the greatest free market of the world successful.

Keywords: US, EU, TTIP, Trade liberalization, Neoliberalism

* DOI:10.6166/TJPS.70(121-158)

** Dr. of Political Science, Free University Berlin, Germany.
Email: yunchen.lai@gmail.com